##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到期归还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化学")四届三十 三次董事会、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亿元购买银 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详细内容见 2013 年 11 月 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 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 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 号: 2013-078)。

根据公司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使用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 金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鑫信托•鑫兴 41 号专项资管单一资金信托(华 鑫单信字 2013837 号) 受益权。详细内容见 2013 年 12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 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93)

2014年6月12日,上述资金50.000万元及累计理财收益16.563.032.43元 (含前期理财收益的利息)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理财收益 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四日